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十二號地下一樓(台北喜來登大飯店彩逸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為 75,495,010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為 63,028,60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1,526,000 股之 74.36%。
主席：蔡伯翰 董事長 記錄：陳怡伶
出席董事：蔡伯翰董事長、高妙華董事、凌美琦獨立董事(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陳建平獨立董事(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張樑獨立董事(審計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列席人員：閔桂鈴副總經理、潘語農財務長、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展源會計師、名陽法律事務所陳璧秋律師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發言摘要：股東戶號 7194 號就本公司新營運據點的開發、人力及自動化計劃、目標設定等提問，經主席說明回覆。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發言摘要：股東戶號 7194 號就本公司負債比例、待彌補虧損、食材採購、租賃成本等提問，經主席說明回覆。

《第三案》

案由：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一、111年5月30日經股東會同意辦理減資新台幣2億元，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111年6月23日臺證上一字第1111802709號函申報生效及經濟部111年7月11日經授商字第11101121770號函核准在案。減資換發新股於111年8月22日上市掛牌買賣，本公司已完成減資相關事項。

二、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112年度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際數		預估數		達成率
	金額	%	金額	%	%
營業收入	4,831,135	100	4,335,533	100	111
營業毛(損)利	1,864,681	39	1,588,969	37	117
營業費用	(1,404,201)	(29)	(1,290,572)	(30)	109
其他收益及費損	165,290	3	0	0	**
營業淨(損)益	625,770	13	298,397	7	210
營業外收支淨額	(152,549)	(3)	(183,479)	(4)	83
稅前淨(損)益	473,221	10	114,918	3	412
本期淨(損)益	414,019	9	111,741	3	371

《第四案》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為符合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法令之規定，修訂本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竣後，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其中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會計師及支秉鈞會計師查核竣事。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發言摘要：股東戶號 7194 號就本公司違反勞工相關法規及如何因應管理、人力派遣公司運用等提問，經主席說明回覆。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5,737,010 權

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63,776,657 權 61,316,286 權)	97.01%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20,522 權 20,522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1,939,831 權 1,691,797 權)	2.9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一一二年度虧損撥補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14,018,836 元，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編製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65,737,010 權

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63,757,550 權 61,297,179 權)	96.98%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39,629 權 39,629 權)	0.06%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1,939,831 權 1,691,797 權)	2.9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文，修訂本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5,737,010 權

表 決 結 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63,751,962 權 61,291,591 權)	96.98%
反對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36,808 權 36,808 權)	0.05%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 (其中電子投票 1,948,240 權 1,700,206 權)	2.9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

發言摘要：股東戶號 7194 號建議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可附上優惠券，提供股東消費折扣。

七、散 會：同日上午九時四十九分。

※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在歷經一〇九年至一一一年疫情期間對旅宿業帶來的重大營業衝擊及影響後，終於在一一二年度迎來疫後的正常營運及業績反彈。

公司旗下位於台北市精華區域的三個都會型國際商務酒店-"台北喜來登大飯店"、"台北寒舍艾美酒店"及"寒居酒店"，不論在客房、餐飲及宴會收入皆較前期大幅成長、業績表現亮麗，因此公司在整體營收及獲利皆超越疫情前並創歷史新高，惟位於宜蘭的休閒度假飯店"礁溪寒沐酒店"成長趨緩，主要因疫情期間國境未開放促使國內度假休閒飯店需求大增，疫情結束後隨著國人陸續恢復出國旅遊而使國內旅遊的需求下降所致。

一、謹就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 營業報告

1. 營收總額：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收入共計 NT\$4,831,135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41.17%；其中台北喜來登大飯店營業收入為 NT\$ 2,617,799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47.70%；台北寒舍艾美酒店營業收入為 NT\$ 1,390,114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47.64%；礁溪寒沐酒店營業收入為 NT\$606,979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61%；台北寒居酒店營業收入為 NT\$214,259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99.24%。

2. 客房：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客房收入共計 NT\$1,881,468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71.89%；其中台北喜來登大飯店客房收入為 NT\$872,697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06.44%；住房率為 70.13%，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23.97%；平均房價為 NT4,524 元，相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36.68%。

台北寒舍艾美酒店客房收入為 NT\$487,827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07.40%；住房率為 78.92%，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20.15%；平均房價為 NT\$ 9,611 元，相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54.29%。

礁溪寒沐酒店客房收入為 NT\$355,646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減少 3.56%；住房率為 57.17%，較一一一年同期減少 4.91%；平均房價為 NT\$ 8,295 元，相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4.27%。

台北寒居酒店客房收入為 NT\$165,298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43.69%；住房率為 71.36%，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4.57%；平均房價為 NT\$5,182 元，相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52.73%。

3. 餐飲：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餐飲收入共計 NT\$ 2,828,897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28.14%；其中台北喜來登大飯店餐飲收入為 NT\$ 1,675,980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31.33%；台北寒舍艾美酒店餐飲收入為 NT\$884,749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28.01%；礁溪寒沐酒店餐飲收入為 NT\$225,002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0.34%；台北寒居酒店餐飲收入為 NT\$ 43,166 仟元，較一一一年同期增加 18.51%。

(二) 財務報告

1. 資產負債淨值：

本公司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為 NT\$13,623,346 仟元，負債總額為 NT\$12,437,396 仟元，佔資產總額 91%；淨值為 NT\$1,185,950 仟元，佔資產總額 9%。

2. 損益：

本公司一二年度營業利益為 NT\$625,770 仟元，營業利益率為 13%，營業外收支淨額為 -NT\$152,549 仟元，稅後淨利為 NT\$414,019 仟元，稅後淨利率為 9%，每股盈餘為 NT\$4.52 元。

二、營運計畫及展望：

面對疫情後的消費行為改變、缺工及數位應用等變化，本公司已制訂相關計劃及策略以為因應。

一一三年度本公司營運計劃及策略如下：

1. 業務行銷策略

- 優化營收結構，重新檢視集團行銷業務流程，著重於營收成長，包括訂價、庫存管理和市場區隔，以最大化客房業務的營收。
- 利用集團 ESG 承諾來吸引國際和國內企業客戶，強調可持續性、社會責任和環保實踐，並透過 ESG 報告展示飯店可持續發展的承諾，以增加企業客戶成交機率。
- 與星級主廚合作，強化餐飲口味；並與國內外餐飲市場的話題主廚；以及熱門商品異業結盟，創造市場話題性。
- 仍將審慎評估拓展新的營業據點及委託經營管理業務。

2. 人力規劃

面臨常態性缺工，將調整人力招募策略、優化薪資結構及員工福利、深化產學合作、人力組合多元化等，以減少人力缺口及提升員工留任率。

3. 數位應用

利用科技工具克服人力短缺影響，簡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此外，利用數位科技建立消費者資料庫並進行數據分析，以提升產品及服務品質。

經過三年疫情而受影響的來台觀光及商務人次已逐漸回流，一二年全年來台人數已超過 648 萬人次，觀光署預估一一三年將超越疫情前，達到 1200 萬人次的目標；展望一一三年整體觀光產業，期盼在來台旅客大幅成長、航空公司航班及班次全面恢復、兩岸觀光恢復正常、餐飲內需持續暢旺下，帶動飯店整體客房、餐飲及宴會業務的成長。在此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本公司全體同仁將持續努力創造營收及獲利、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再次感謝各位股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農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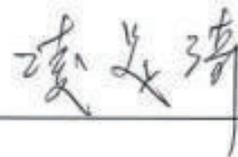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會計師及支秉鈞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凌美琦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八 日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說明
第八條	<p>(第一~四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u>當日延後開會</u>，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第六項略)</p>	<p>(第一~第四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p> <p>(第六項略)</p>	<p>為避免董事會會議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p>
第十一條	<p>(第一~第三項略)</p> <p><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u></p>	<p>(第一~第三項略)</p>	<p>考量實務，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爰增訂第四項；明定代理人選任方式：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71 號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民國112年度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分別為新台幣2,828,897仟元及新台幣1,880,811仟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58.58%及38.95%。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三）。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客源多為商務客、散客及團體，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交易量龐大，發生誤述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個體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本會計師將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有關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2.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之正確性。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 12月31日 金	額	%	111年 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51,053	3	\$	201,23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156,205	1		202,41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09	-		21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30,864	1		70,149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81	-		8,316	-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6	-		72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061	-		4,83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4	-		105	-
130X	存貨	六(五)		83,573	1		83,261	1
1410	預付款項			51,406	-		36,35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79,632</u>	<u>6</u>		<u>607,615</u>	<u>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585,297	4		352,25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49,617	7		987,078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9,959,757	73		10,980,990	7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579,942	4		580,900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6,405	-		8,9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		398,479	3		453,34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359,642	3		381,017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839,139</u>	<u>94</u>		<u>13,744,553</u>	<u>96</u>
1XXX	資產總計		\$	<u>13,618,771</u>	<u>100</u>	\$	<u>14,352,168</u>	<u>100</u>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	535,897	4	\$	563,055	4		
2150	應付票據			3,691	-		102,784	1		
2170	應付帳款			206,222	1		202,62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554,519	4		557,52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403	-		6,66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五)		996,418	7		959,858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90,105	1		96,4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808	-		14,0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02,063</u>	<u>17</u>		<u>2,503,075</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19,718	1		233,82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9,799,585	72		10,782,673	7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十八)		111,455	1		113,74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030,758</u>	<u>74</u>		<u>11,130,248</u>	<u>78</u>		
2XXX	負債總計			<u>12,432,821</u>	<u>91</u>		<u>13,633,323</u>	<u>95</u>		
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915,260	7		915,260	6		
3120	特別股股本			100,000	1		100,000	1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556,438	4		556,438	4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50	待彌補虧損		(488,542)	(4)	(930,244)	(7)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3400	其他權益			102,794	1		77,391	1		
3XXX	權益總計			<u>1,185,950</u>	<u>9</u>		<u>718,845</u>	<u>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618,771</u>	<u>100</u>	\$	<u>14,352,16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	111年
		金額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4,829,356	\$ 3,419,385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八)	(2,967,339)	(2,573,052)
5900 營業毛利	(二十九)及七	1,862,017	846,333
營業費用	六(五)(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二十九)及七	(283,055)	(198,260)
6200 管理費用		(1,119,702)	(1,008,70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02,757)	(1,206,96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59,260	(360,6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四)	2,385	2,500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及七	32,827	41,11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7050 財務成本	(十二)(二十六)	(8,837)	4,05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十三)	(198,098)	(212,75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六(六)	181,193	86,28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68,730	(439,43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三十)	(54,711)	101,36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414,019	\$ 338,06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469	\$ 4,568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52,711	51,48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94)	(91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3,086	55,13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3,086	\$ 55,13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7,105	\$ 282,927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4.52	\$ 3.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4.52	\$ 3.6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決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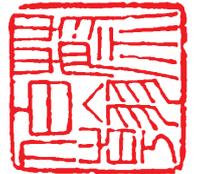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普通股股本

	附註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透過損益按量衡之資產	其他綜合收益	金融實收資本	權益總額
111年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15,260	\$ -	\$ 456,438	(\$ 799,906)	\$ -	29,980	\$ -	\$ 801,772
本期淨損	-	-	-	(338,063)	-	-	(338,06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654	51,482	-	-	55,1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4,409)	51,482	-	-	(282,927)
減資彌補虧損	(200,000)	-	-	200,000	-	-	-	-
特別股發行	-	100,000	100,000	-	-	-	-	20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4,071	(4,071)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930,244)	\$ 77,391	\$ 77,391	\$ -	\$ 718,845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930,244)	\$ -	77,391	\$ -	\$ 718,845
本期淨利	-	-	-	414,019	-	-	-	414,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75	52,711	-	-	53,0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4,394	52,711	-	-	467,1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27,308	(27,308)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488,542)	\$ 102,794	\$ 102,794	\$ -	\$ 1,185,9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棻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68,730	(\$ 439,4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十) (二十六) (二十八) 1,209,643	1,184,552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八) 2,887	2,6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六)	
益	(442)	(2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198,080	212,748
利息收入	六(二十四) (2,356)	(2,4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81,193)	(86,2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六) 858	987
處分陳飾品利益	六(十二) (二十六) (3,220)	-
陳飾品減損損失	六(十二) (二十六) 10,35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	1,2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442	26
應收票據淨額	7	431
應收帳款淨額	(60,715)	(26,1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135	(2,954)
其他應收款	(2,028)	2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75	(2,364)
存貨	(312)	(4,991)
預付款項	(15,054)	(3,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7,158)	(59,601)
應付票據	(5,712)	6,074
應付帳款	3,597	5,744
其他應付款	55,946	96,54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265)	3,38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264)	2,0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75)	(1,6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5,265	887,367
收取之利息	2,363	2,689
收取之股利	860	5,656
支付之利息	(209,767)	(203,284)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66)	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48,555	692,436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238,148)	(\$ 311,4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284,360	349,4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二) (97,583)	(122,7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6	52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二) (1,428)	(8,603)
存出保證金增加	(4,797)	(48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51	253
處分陳飾品價款	六(三十二) 7,222	3,686
預付設備款增加	(950)	(1,55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187)	(91,36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三) (120,489)	(19,688)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三) 13,301	9,805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三) (13,650)	(12,152)
特別股發行	六(十九) -	2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三) (1,130,715)	(892,81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1,553)	(714,8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9,815	(113,7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1,238	315,0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1,053	\$ 201,2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伯翰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寒舍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寒舍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寒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寒舍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寒舍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民國 112 年度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828,897 仟元及新台幣 1,880,811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58.56%及 38.93%。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九）；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三）。

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由於金額重大且因行業特性之故，客源多為商務客、散客及團體，產品單價低而銷售筆數眾多，交易量龐大，發生誤述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合併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因此本會計師將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有關餐飲收入及客房收入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包括確認銷售系統產生之銷售報表金額與入帳金額一致。
2. 執行證實測試，測試內容包括：
 - (1)核對客戶帳單、簽單記錄及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核對入帳金額與開立之發票金額之正確性。
 - (3)核對收款紀錄與原始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寒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寒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寒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寒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寒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寒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寒舍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8 日

寒舍餐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6,845	3	\$	205,676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39,874	3		276,276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56,205	1		212,68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09	-		21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30,879	1		70,366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81	-		8,182	-
1200	其他應收款			2,746	-		74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061	-		4,83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86	-		556	-
130X	存貨	六(五)		83,573	1		83,261	1
1410	預付款項			51,503	-		36,92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35,862</u>	<u>9</u>		<u>899,727</u>	<u>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33,642	1		61,49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949,617	7		987,078	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9,959,757	73		10,980,990	7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579,942	4		580,900	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6,405	-		8,9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398,479	3		453,34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359,642	3		381,017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387,484</u>	<u>91</u>		<u>13,453,792</u>	<u>94</u>
1XXX	資產總計		\$	<u>13,623,346</u>	<u>100</u>	\$	<u>14,353,519</u>	<u>100</u>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三)	\$	535,897	4	\$	563,055	4		
2150	應付票據			3,691	-		102,784	1		
2170	應付帳款			206,295	2		202,66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554,914	4		557,91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204	-		6,50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471	-		1,24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五)		996,418	7		959,858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六)		90,105	1		96,4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703	-		13,96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06,698</u>	<u>18</u>		<u>2,504,486</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119,718	1		233,82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9,799,585	72		10,782,673	7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七)(十八)		111,395	-		113,68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0,030,698</u>	<u>73</u>		<u>11,130,188</u>	<u>78</u>		
2XXX	負債總計			<u>12,437,396</u>	<u>91</u>		<u>13,634,674</u>	<u>95</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九)		915,260	7		915,260	6		
3120	特別股股本			100,000	1		100,000	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556,438	4		556,438	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一)	(488,542)	(4)	(930,244)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102,794	1		77,391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85,950</u>	<u>9</u>		<u>718,845</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1,185,950</u>	<u>9</u>		<u>718,845</u>	<u>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3,623,346</u>	<u>100</u>	\$	<u>14,353,519</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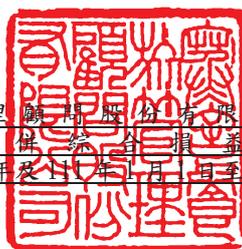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4,831,135 100	\$ 3,422,2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九) (三十)及七	(2,966,454) (61)	(2,572,118) (75)
5900 營業毛利		1,864,681 39	850,092 25
營業費用	六(五)(二十九) (三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3,031) (6)	(198,056) (6)
6200 管理費用		(1,121,170) (23)	(1,012,062) (3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04,201) (29)	(1,210,118) (3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二)(二十四)	165,290 3	129,814 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25,770 13	(230,21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五)	2,499 -	2,550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32,484 1	40,77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十二)(二十七)(8,832) -	4,05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十三) (二十八)	(198,140) (4)	(212,947) (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9,440 -	(42,14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2,549) (3)	(207,716) (6)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73,221 10	(437,92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三十一)	(59,202) (1)	99,865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414,019 9	(\$ 338,063) (1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469 -	\$ 4,56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二)	52,711 1	51,482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一)	(94) -	(91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3,086 1	55,13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3,086 1	\$ 55,13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7,105 10	(\$ 282,927) (8)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14,019 9	(\$ 338,063)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67,105 10	(\$ 282,927) (8)
每股盈餘(虧損)	六(三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4.52	(\$ 3.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4.52	(\$ 3.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蓁



寒舍餐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本公司		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特別股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綜合損益	總額
<u>111年度</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115,260	\$ -	\$ 456,438	(\$ 799,906)	\$ 29,980	\$ 801,772
本期淨損	-	-	-	(338,063)	-	(338,0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654	51,482	55,1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4,409)	51,482	(282,927)
減資彌補虧損	(200,000)	-	-	200,000	-	-
特別股發行	-	100,000	100,000	-	-	200,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4,071	(4,071)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930,244)	\$ 77,391	\$ 718,845
<u>112年度</u>						
112年1月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930,244)	\$ 77,391	\$ 718,845
本期淨利	-	-	-	414,019	-	414,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75	52,711	53,0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14,394	52,711	467,1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27,308	(27,308)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15,260	\$ 100,000	\$ 556,438	(\$ 488,542)	\$ 102,794	\$ 1,185,9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霽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473,221	(\$ 437,9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十) (二十七) (二十九) 1,209,643	1,184,552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九) 2,887	2,6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四) (二十七) (165,737)	(129,84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198,122	212,93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2,470)	(2,532)
股利收入	(1,625)	(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六(六)	
份額	(19,440)	42,1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六(二十七) 858	987
處分陳飾品利益	六(十二) (二十七) (3,220)	-
陳飾品減損損失	六(十二) (二十七) 10,35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2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	1,2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		
流動	(1,082)	31,030
應收票據淨額	7	431
應收帳款淨額	(60,498)	(26,11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001	(2,909)
其他應收款	(2,028)	2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75	(2,364)
存貨	(312)	(4,980)
預付款項	(14,578)	(3,7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7,158)	(59,601)
應付票據	(5,712)	6,074
應付帳款	3,627	5,770
其他應付款	55,956	96,69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04)	3,394
其他流動負債	(3,264)	2,0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75)	(1,6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53,553	916,297
收取之利息	2,498	2,720
收取之股利	4,831	8,050
支付之利息	(209,808)	(203,491)
支付之所得稅	(1,435)	(1,4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49,639</u>	<u>722,097</u>

(續次頁)

寒舍餐旅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323,148)	(\$ 321,6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79,630	356,6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三) (97,583)	(122,7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6	52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三) (1,428)	(8,603)
存出保證金增加	(4,797)	(488)
存出保證金減少	3,551	253
預付設備款增加	(950)	(1,555)
處分陳飾品價款	六(三十三) 7,222	3,6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917)	(94,43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四) -	(22,8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120,489)	(19,688)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四) 13,301	9,805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三十四) (13,650)	(12,152)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1,130,715)	(892,812)
特別股發行	六(十九) -	2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1,553)	(737,6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1,169	(109,98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5,676	315,6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6,845	\$ 205,6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菴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攤補表
民國一十二年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930,243,870)
加：112年度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調整數	375,0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7,307,919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902,560,860)
加：112年度稅後淨利	414,018,836
本期待彌補虧損	(488,542,024)
期末待彌補虧損	(\$488,542,024)

董事長：蔡伯翰



經理人：蔡伯翰



會計主管：潘語農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說明
第三條	<p>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p> <p><u>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p> <p>(第三項略)</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但本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u>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p> <p><u>前項之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本公司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應依下列方式提供股東參閱：</u></p>	<p>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p> <p>(新增)</p> <p>(第三項略)</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p>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p>	<p>1. 因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股東無實體會議可參加，僅能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對於股東權益限制較多，為保障股東權益，爰增訂第二項。</p> <p>2. 為因應開放公開發行公司得以視訊方式召開股東會，公司有實體股東會及以視訊會議之不同方式召開股東會。為利股東無論係參與實體股東會或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均能於股東會當日參閱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爰增訂第五項。</p>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說明
	<p><u>一、召開實體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u></p> <p><u>二、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u></p> <p><u>三、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視訊會議平台。</u></p> <p>(以下略)</p>	(以下略)	
第六條之一	<p><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下列事項：</u></p> <p><u>一、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權利方法。</u></p> <p><u>二、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至少包括下列事項：</u></p> <p><u>(一)發生前開障礙持續無法排除致須延期或續行會議之時間，及如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時之日期。</u></p> <p><u>(二)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u></p> <p><u>(三)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如無法續行視訊會議，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應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其出席股數應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u></p> <p><u>(四)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之情形，其處理方式。</u></p> <p><u>三、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應載明對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所提供之適當替代措施。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p>	(新增)	為使股東於股東會前知悉參與股東會之相關權利及限制，爰明定股東會召集通知內容應包括股東參與視訊會議及行使相關權利之方法、發生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之處理方式。
第八條	<p>(第一~第四項略)</p> <p><u>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u></p>	(第一~第四項略) (新增)	為儘量保存視訊會議之相關資料，除第三項明定公司應對視訊會議全程

條次	修訂後	修訂前	修訂說明
			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另宜對視訊會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因螢幕同步錄影須具備一定程度規格之電腦軟硬體設備及資安，故公司自可依設備條件之可行性，明定於其股東會議事規則，爰增訂第五項。
第十三條	(第一~第八項略) <u>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u>	(第一~第八項略) (新增)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為使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有較充足之投票時間，自主席宣布開會時起，至宣布投票結束時止，均可進行各項原議案之投票，其計票作業須為一次性計票始可配合以視訊參與股東之投票時間，爰增訂第九項。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u>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九第六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載明股東得向公司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u>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配合第六條之一內容酌修。